

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周军学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提交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经审慎研究，周军学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提议案的具体内容

（一）提议人基本情况

提议人周军学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截至提议提交日，周军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261,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3%。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方式、价格区间、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提议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提议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实施方式；

3、提议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提议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实际回购价格由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5、提议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按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38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94,737 股至 789,47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9% 至 0.9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6、提议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三）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截至提议提交日，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截至提议提交日，提议人在公司股份回购期间尚没有明确的股份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公司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提议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

提议人将依法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承诺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三、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董事会在收到提议后，对提议进行了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相关回购方案。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 1、周军学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3 日